

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青发改审〔2020〕21号

关于青田县田步垟安置房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批复青田县田步垟安置房工程初步设计的报告》（青城投〔2020〕17号）及县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的青财审概〔2020〕5号概算确认书等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浙江中维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修编完成的《青田县田步垟安置房工程初步设计》。现将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青田县油竹街道彭括村。

二、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 10957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3349.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8475.2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9026.92 平方米（包含住宅 46707.4 平方米、物业用房 436.96 平方米、居家养老用房 111.65 平方米、附属服务用房 398.72 平方米、村集体配套用房 311 平方米、储藏室 88.26 平方米、安置户配套用房 452.86

平方米、公厕 126.88 平方米、配电房 186 平方米、消防控制室 38.8 平方米、弱电机房 33.8 平方米、架空层 19.04 平方米、架空层（非机动车位）65.55 平方米、地下室出地面风井 50 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 9448.3 平方米，另有不计容架空层 669.35 平方米，以及相关室外附属工程等建设和相关设备购置。

三、结构、给排水、电气、节能、环保和安全等设计

下阶段，结合地质勘探报告 and 实际探明的地质状况，进一步优化完善建筑基础和上部结构设计；相关给排水、电气、节能和环保等设计按照国家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进一步优化完善；安全应按照安全设施“三同时”制度执行。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核定概算总投资 24243.62 万元，建设资金自筹解决。
接文后，请据此进行施工图设计。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府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青田分局，建设局，统计局，科技局，供电局，油竹街道办。

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 4 月 1 日印发
